



天治五年文字三月二十五日庚申晴

都承旨 南 銳

注

書 李震西

左承旨 金 翔

假注書

崔孝騫

左副承旨 蔣維城

董偶者

右副承旨 俞 樞

事變假注書

尹惟正

同副承旨 沈之源

李 垚

上在昌德宮停常奉 徒進 ○ 自卯時至午時畢暉 夜一二更東
 南方有氣如火光 ○ 善由粘曰依允兵丈金忽登馬上匹賜給以示子嘉尚之意 ○ 告
 行曰既無是委因
游去事 金逸事不允 ○ 有政後多免革 ○ 事挑以趙相在軍
 資利官許岐為連隊察訪權聖湯為典牲主簿奉常副奉事
 单柳栗金應祖為輔德洪璣為右通禮崔汝流為文學郭天
 成為典籍睦魚善為正言沈路為禮曹判書宋時吉為刑曹參
 判鄭左和為大司憲李樞為義禁府都事林磧為司諫李行